

证券代码：839745

证券简称：建业集团

主办券商：中泰证券

长春建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吸收合并全资子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吸收合并情况概述

（一）基本情况

长春建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优化公司组织结构，降低管理费用，提高管理效率，规范公司运营，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拟对全资子公司长春华昱民用建筑规划设计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昱规划”）进行吸收合并。吸收合并完成之后，公司为存续方，华昱规划注销，公司继承华昱规划全部资产、债权债务、权益及相关的业务，以实际完成相关备案手续为准。公司与全资子公司华昱规划拟签订《吸收合并协议》。在办理吸收合并过程中，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处理有关吸收合并、公司章程登记备案等相关事项。

（二）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吸收合并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三）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吸收合并不构成关联交易。

二、吸收合并各方的基本情况

（一）吸收合并方

- 公司名称：长春建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2201017359177337
- 法定代表人：姜凤霞
- 注册资本：3363 万元人民币

5、注册地址：吉林省长春市南关区人民大街 9399 号（万豪国际商务中心 7 栋 13 楼）

6、经营范围：一般项目：工程技术服务（规划管理、勘察、设计、监理除外）；规划设计管理；工程管理服务；招投标代理服务；公路水运工程检验检测服务；新材料技术研发；软件开发；软件销售；信息技术咨询服务；地理遥感信息服务；5G 通信技术服务；单建式人防工程监理；工程造价咨询业务；人防工程设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许可项目：建设工程设计；建筑智能化系统设计；建筑智能化工程施工；测绘服务；建设工程勘察；建设工程监理；公路工程监理；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项目工程总承包；各类工程建设活动；公路管理与养护；住宅室内装饰装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二）被吸收合并方

1、公司名称：长春华昱民用建筑规划设计有限责任公司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220101092310531X

3、法定代表人：姜秀海

4、注册资本：100 万元人民币

5、注册地址长春市净月开发区燕居街以西，银杏路以北和黄大顶子山住宅项目 A1-8'【幢】0 号房

6、经营范围：城市规划和各种专项规划与编制；详细规划编制，研究拟定大型工程项目选址意见书，风景园林规划设计、编制，建筑工程咨询，打图，晒图，复印，工程信息咨询，工程勘察设计，工程监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三、本次吸收合并的方式、范围及相关安排

（一）公司通过整体吸收合并的方式吸收合并全资子公司华昱规划的全部资产、债权债务和权益，本次吸收合并完成后，公司存续经营，注销子公司华昱规划独立法人资格。

（二）本次吸收合并实施期间产生的损益由公司承担。

（三）合并完成后，华昱规划的全部资产、债权债务、权益并入合并公司。

（四）合并双方编制资产负债表及财产清单，履行通知债权人和公告程序。

（五）合并双方将积极合作，共同完成将华昱规划的所有资产交付给公司，并办理资产转移手续和相关资产、资质的权属变更登记手续。

（六）本次合并完成后，华昱规划的所有员工全部由公司接管。

（七）合并双方分别履行各自法定审批程序。

（八）合并双方履行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程序。

四、交易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吸收合并有利于优化公司组织结构，降低管理费用，提高管理效率，规范公司运营，将对公司发展产生积极影响。

（二）华昱规划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其财务报表均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因为本次吸收合并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产生实质的影响，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的利益。

五、审计和表决情况

（一）2022年10月10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吸收合并全资子公司长春华昱民用建筑规划设计有限责任公司》议案，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实际出席董事5人，表决结果：同意票5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交易生效需要的其他审批及有关程序

本次吸收合并，需向子公司当地市场监督管理局办理工商变更等相关手续。

六、备查文件

《长春建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长春建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10月10日